

四川能投天府云数据产业基地建设项目（一期）基础设施综合运维服务项目（第二次）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1.1本招标项目四川能投天府云数据产业基地建设项目（一期）基础设施综合运维服务项目（第二次）（项目名称），建设资金来自招标人自筹，资金已落实。项目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四川省天府云数据科技有限责任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1.2本招标项目的招标组织形式为委托招标。招标人选择的招标代理机构是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项目概况：项目位于简阳空天产业园内，所在位置处于西部大开发、成渝双城经济圈、成都东部新城的核心区域，属于四川省经济一线圈发展区域，地理优势明显。根据成都市政府规划，简阳市空天产业园定位为“成都高端装备及智能制造基地”，该园区将打造成为西部高端装备及智能制造基地和产值千亿的产业新城。园区距离天府国际机场18km，距离成渝高速路口15km，距离成安渝高速路口约25km，周边交通十分便利；整体工程概况：本项目包含3栋单体建筑，建筑总面积为46607.99m²。D1、D2数据中心地上四层，每栋单体建筑为20215.68m²。其中地上建筑面积20215.68m²，无地下室。地上一层建筑面积5789.82m²，地上二层建筑面积4751.27m²，地上三层、四层建筑面积4751.27m²，屋顶建筑面积171.96m²。B栋运营中心最高处共三层，为多层公共建筑。轴线总尺寸为59.0m*81.0m，首层建筑面积3520.45平方米，其中计容建筑面积3068.47平方米；二层建筑面积965.34平方米，三层建筑面积965.34平方米，共计5451.13平方米，计容建筑面积其中5964.51平方米。门卫，消防水池疏散口面积为200平方米。两栋数据中心共容纳约5000机架。

2.2招标范围：（1）为本项目各系统（电气、暖通、弱电及智能化等系统）7*24小时不间断运行提供值班巡检、安防监控及消防设施控制、故障应急处理、设备日常维护、系统健康评估、项目服务支持、智能运维管理系统优化与开发及其他日常运行维护服务等；（2）本项目园区内所有设备设施维修服务；（3）配合招标人完成CQC8302、网络安全三级等保、国家绿色数据中心、TGGC的4A等项目所需国家及行业认证。

2.3服务期限：14个月，到期前满足招标人考核条件再顺延12个月（考核条件详见：第六章第一条第2款第7点红色字体描述部分）。

2.4服务地点：成都市简阳市空天产业功能区。

2.5标段划分：本项目不划分标段。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

3.1.1营业执照要求：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具有独立法人或其他社会组织资格。（提供加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其他主体资格证明文件。）

3.1.2业绩要求：投标人具备自维数据中心不少于三个案例或代维数据中心不少于三个案例或自维加代维数据中心不少于三个案例。

3.1.2.1以上所指数据中心标准要求如下：

（1）数据中心规模要求：超大型数据中心，指10000机架以上，单机架按2.5KW折算；

（2）代维数据中心时间要求：2019年1月1日至今，包括实际存量合作期内在维数据中心和新中标维护数据中心；

（3）自维数据中心要求：自建或自营，且是自维的数据中心；

（4）所提供的案例服务内容，须包括该数据中心全部电气、暖通、弱电及值班监控等。

3.1.2.2以上业绩要求投标人需提供证明文件，有效证明文件要求如下：

（1）代维案例需要提供服务合同扫描件，应至少包含：合同时间、服务范围、规模说明等信息，如合同中无相关信息的，需要提供招标方盖章版证明文件，否则视为无效。

（2）自维案例，需提供：



①项目土地、房屋的产权证明或租赁合同（在有效期内）的复印件；

②项目立项证明材料扫描件；

③项目说明文件盖章原件，至少包含：项目启用时间、自维内容、规模说明等信息。

（3）投标人提供的服务案例及相关证明文件应真实有效，在招标期间应随时可提供招标方现场核查真实性，如查验有虚假信息，按废标处理。合作期间发现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的，招标方有权随时终止合同，追究投标人法律责任并索赔。

3.1.3人员要求：投标人拟派的服务人员需要满足招标人的岗位要求（运维团队要求中人员能力要求）。（提供承诺书）

3.1.4能力和信誉要求：投标人在2019年1月1日至今的服务中未出现严重违约，无涉及商业贿赂、与履约有关的重大诉讼等相关违规、违纪和违法行为，且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完成本项目的服务能力。（提供承诺书）

3.1.5财务要求：企业近3年（2019年-2021年）财务状况（净利润）累计无亏损或上一年末未分配利润大于0（新成立企业不满足采购人年度要求的，投标人只提供成立后的资料），需提供近3年（2019年至2021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的复印件。

3.1.6控股管理关系：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3.2联合体要求：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电子版招标文件获取：

4.1.1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23年04月28日17时00分至2023年05月10日17时00分（北京时间，下同）。

4.2 招标文件获取地点：四川能投天府阳光采购服务平台（<http://scnyw.tfygcgfw.com>）。

4.3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

（1）获取途径：

1）凡有意参加响应者，请于文件获取期间登录四川能投天府阳光采购服务平台（<http://scnyw.tfygcgfw.com/>）参与项目报名，并按页面指示缴纳标书费用并下载招标文件。

2）若响应人首次为登陆四川能投天府阳光采购服务平台，需先进行免费注册（平台首页左上角），注册为供应商，并按平台要求完善注册信息，未注册或系统使用有问题的供应商将无法参与本项目。

3）响应人登陆账号后，点击左侧菜单投标管理-招标公告，找到本项目公告，响应人一旦决定响应，请在“天府阳光采购服务平台”上点击报名-“缴纳标书费”，银行系统会随机自动为该次缴费生成一次性的唯一银行账号。

4）请响应人务必把标书费转入上述银行账户。响应人缴费后，银行系统会同步自动将缴费信息推送至“天府阳光采购服务平台”和响应人，平台系统亦同步开放权限，响应人即可在平台浏览和下载标书。

5）请响应人务必严格按照上述要求进行响应操作。若响应人缴费到错误账号，天府阳光采购服务平台无法开放投标功能，由此无法购买标书、无法投标、退回款项延迟等产生的一切损失，均由响应人自行承担。采购人也只能在开标后才能退款。

（2）招标文件费用：每套售价300元人民币，售后不退。

（3）招标资料下载注意事项：响应人在“天府阳光采购服务平台”下载标书，需要向平台缴纳电子标书销售费用，该费用售后不退。响应人在“天府阳光采购服务平台”上点击“缴电子标书费”，银行系统会随机生成一个银行账号，响应人把电子标书销售费转入该账户。缴费成功后，投保人在“天府阳光采购服务平台”浏览和下载标书。请响应人严格按照上述要求进行投标操作。若响应人缴费到错误账号，将无法购买标书、无法进行该项目投标；同时由于退回款项延迟等产生的一切损失，均由响应人自行承担。缴费注意事项：为保证招投标的公平公正，“天府阳光采购服务平台”已与银行实现系统对接，从缴费账号生成、缴费确认、标书下载的开放，全部实现自动化、线上化，请响应人务必按照要求缴纳标书费，避免影响投标。

4.4免责声明：四川能投天府阳光采购服务平台（<http://scnyw.tfygcgfw.com/>）为本项目报名的唯一渠道，其他平台的报名及支付均属无效。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2023年05月16日10时00分。

5.2投标文件递交地点：成都市武侯区二环路南四段51号莱蒙都会1栋16楼1606号。

5.3本项目将于上述同一时间、地点进行开标，邀请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5.4出现以下情形之一时，招标人/代理机构不予接收投标文件：

5.4.1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5.4.2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

5.4.3未按本公告要求获得本项目招标文件的。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和四川能投天府阳光采购服务平台（http://scnyw.tfygcfw.com/）上发布，其他媒介转载无效。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四川省天府云数据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成都市武侯区剑南大道中段716号清风时代城2号楼（四川能投）7楼

邮编：610000

联系人：何先生

电话：18911318232

传真：/

招标代理机构：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成都市武侯区二环路南四段51号莱蒙都会1栋16楼1608号

邮编：610000

联系人：张飞阳、熊艳、胡健、刘亚梅

电话：18583953993、18079037125

电子邮件：854357291@qq.com



· 7 月 2 7 日

2023 年 04 月 28 日